3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潭头乡人民政府</u>的<u>潭头乡培村村培村屯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<u>潭头乡培村村培村屯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</u>,属于<u>建筑业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广西兴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,</u>从业人员<u>40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2395.97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7038.37</u>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;</u>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供应商 CA 公章):广西兴融

日期: 2025年10月15年

注:

- 1、本采购项目属于 建筑业 。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3、竞标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,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- 4、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,应当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

行业名称	指标名称	计量单	中型	小型	微型
农、林、牧、渔	营业收入(Y)	万元	500 \leq Y < 20000	50≤Y<500	Y<50
工业	从业人员(X)	人	300≤X<1000	20≤X<300	X<20
	营业收入(Y)	万元	2000≤Y< 40000	300≤Y< 2000	Y<300
建筑业	营业收入(Y)	万元	6000≤Y< 80000	300≤Y< 6000	Y<300
	资产总额(Z)	万元	5000≤Z< 80000	300≤Z< 5000	Z<300
批发业	从业人员(X)	人	20≤X<200	5≤X<20	X<5
	营业收入(Y)	万元	5000≤Y< 40000	1000≤Y< 5000	Y< 1000
零售业	从业人员(X)	人	50≤X<300	10≤X<50	X<10
	营业收入(Y)	万元	500≤Y<20000	100≤Y<500	Y<106
交通运输业	从业人员(X)	人	300≤X<1000	20≤X<300	X<2€
	营业收入(Y)	万元	3000≤Y< 30000	200≤Y< 3000	Y<200
仓储业	从业人员(X)	人	100≤X<200	20≤X<100	X<20
	营业收入(Y)	万元	1000≤Y< 30000	100≤Y< 1000	Y<100
邮政业	从业人员(X)	人	300≤X<1000	20≤X<300	X<20
	营业收入(Y)	万元	2000≤Y< 30000	100≤Y< 2000	Y<100
住宿业	从业人员(X)	人	100≤X<300	10≤X<100	X<10
	营业收入(Y)	万元	2000≤Y< 10000	100≤Y< 2000	Y<100
餐饮业	从业人员(X)	人	100≤X<300	10≤X<100	X<10
	营业收入(Y)	万元	2000≤Y< 10000	100≤Y< 2000	Y<100
信息传输业	从业人员(X)	人	100≤X<2000	10≤X<100	X<10
	营业收入(Y)	万元	1000≤Y< 100000	100≤Y< 1000	Y<100
软件和信息技术	从业人员(X)	人	100≤X<300	10≤X<100	X<10

服务业	营业收入(Y)	万元	1000≤Y< 10000	50≤Y<1000	Y<50
房地产开发经营	营业收入(Y)	万元	1000≤Y< 200000	100≤X< 1000	X<100
	资产总额(Z)	万元	5000≤Z< 10000	2000≤Y< 5000	Y< 2000
物业管理	从业人员(X)	人	300≤X<1000	100≤X<300	X<100
	营业收入(Y)	万元	1000≤Y<5000	500≤Y< 1000	Y<500
租赁和商务服务业	从业人员(X)	人	100≤X<300	10≤X<100	X<10
	资产总额(Z)	万元	8000≤Z< 120000	100≤Z< 8000	Y<100
其他未列明行业	从业人员(X)	人	100≤X<300	10≤V<100	X<10

说明:上述标准参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表言部联企业[2011]1,000号),大型、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,否则下划一档; 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。

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(财库〔2017〕 141号)的规定,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,且本单位参加__/_单位的__/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(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),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(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)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:本单位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单位名称(公章):广西兴融建筑

日期: 2025年10月1

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(服务由于监狱企业承接的必须提供)

注: 我公司不属于监狱企业